# 精神障碍患者住院须自愿

聚焦《精神卫生法》

1985年开始起草、酝酿 27年、十易其稿的《精神卫生法》已于5月1日起正式施行。与以往相比,《精 神卫生法》最明显的变化就是精神障碍者住院治疗实行自愿原则,非自愿住院治疗必须同时具备 2 个前提条 件,即被诊断为严重精神障碍,且已经发生伤害自身或危害他人安全的行为,这被视为立法的重大突破。

## "被精神病"事例屡见报端

精神病院的收治分为"自愿住院"和 "非自愿住院"。早前,中国健康教育中心 在北京举办《精神卫生法》媒体培训座谈 会,与会专家认为,社会上所谓的"被精神 病"包括2种:一种是正常人被误诊为精神 病;另一种则是有些患者的确是精神病,但 不应被强制送入精神病院治疗。其背后或 有某种外界压力的影子,或有家属干涉患 者自由、擅自代行权利的传统思想, 但根源 在于不合理的精神病收治制度。

西安精神卫生中心主任医师纪术茂,因 为退休、科研等问题与院长产生矛盾,给有 关领导写信反映,被所在医院院方出具的 一份文件指称"有精神病",他与另一同行 的几句私下闲聊也成了"鉴定依据"。这位 主持鉴定过 2000 余件司法精神病案例的专 家痛心地说: "如果权力被滥用到精神病 的诊断中,说你得病了你都没有办法申诉, 谁都可能会成为下一个精神病人。'

为减少"被精神病"乱象,《精神卫 生法》,明确了非自愿医疗的概念、标准和 程序等,以此解决2个问题:第一,当事 人是否有精神病;第二,当事人的精神病是 否严重到必须强制住院。

## 精神障碍患者实行自愿住院原则

卫生部专家表示,根据《精 神卫生法》,精神障碍患者的住 院治疗实行自愿原则。自愿住院 治疗的精神障碍患者可以随时要 求出院, 医疗机构应当同意。

## 非自愿住院 须同时具备2个前提条件

### ■需是严重精神障碍者

1个月前,刘某因怀疑妻子 王女士有外遇,与其发生激烈争 吵,并动手打她。王女士于是打 电话给某精神病医院急诊科。该 院随即派护工将刘某强制绑进医 院封闭病房, 住院治疗, 并强制 他服用抗精神病药物。近日, 刘 某出院,立刻将该精神病院告上

"上述案例中刘某入院时, 医院没有确诊他是否患有严重精 神障碍,强制其住院治疗缺乏法 律依据。"北京市地平线律师事 务所深圳分所律师黄雪涛说,以

往精神病院的强制收治没有门 槛,轻微精神病人都可以被收 治。黄雪涛介绍,正式实施的 《精神卫生法》规定,非自愿住 院治疗的前提之一,是就诊者患 有严重精神障碍。

## ■采取"无害则无非自愿"标准

最近2个月,张斌发现妻子 王媛疑神疑鬼, 总认为同事背后 说她坏话、要害她, 夜间睡眠 差,于是送她到某医院精神科检 查。医生会诊后确诊王媛患有精 神分裂症,张斌即在知情同意书 上签字,王媛遂被医院收入精神 科封闭病房。治疗1个月出院 后,王媛将医院告上法院,要求 赔偿。

北京大学第六医院副院长唐 宏宇介绍,精神卫生法颁布前, 一旦患者被诊断为精神分裂症等 严重精神障碍,如果患者不愿在 门诊治疗,或在门诊治疗存在风

险,且有足够经济来源,此时一 般不需要征求患者同意,只需家 属或监护人签署知情同意书即可 强制患者入封闭式精神病院。住 院期间, 医生同样不需要征求患 者同意,就可以强制患者服用精 神类药物。

"过去这种做法已经不符合 精神卫生法的规定。" 黄雪涛说, 我国精神卫生法对强制住院治 疗,采取"无害则无非自愿" 的标准。严重精神障碍者同时 符合2种情形之一,才可采取 非自愿住院:一是已经发生伤害 自身的行为,或者有伤害自身的 危险; 二是已经发生危害他人安 全的行为,或者有危害他人安全 的危险。

综上所述,严重精神障碍患 者只有在发生"有伤害自身或危 害他人安全"或"有明显危险" 的情况下, 监护人或家属才可以 将其送诊,经医生确诊后住院。

## 中医院全力打造中医名院升级

## ■李壮志 曾引荣

56年栉风沐雨,56载烈火浴炼。 诞生于1957年10月的攸县中医 院,成为集医疗、预防、保健、康复、教学 于一体的二级甲等综合性中医医院。

2012年6月19日,湖南省中医医 院评审工作启动会议,在这里召开;

2013年3月2日,株洲市中医工 作会议,在这里举行。

## '软硬"同步 内外兼修

2008年3月, 攸县中医院整体搬 迁至攸县中心大道南侧,占地面积43 亩(建筑面积37000㎡),以崭新姿态展 现眼前,一派繁荣景象。

购置磁共振、CT、钼靶机、彩超、 CR、高压氧舱、血透机等 10 多台大型 现代设备,升级信息化平台,提升基础 条件,提高检测检查能力与临床诊疗 效率。患者由衷感慨,对该院竖起大拇

按月组织安全教育和"三基"考 试,邀请专家、教授授课,选送50余名 骨干深造,举办临床医师基本技能、护 理基本知识等比赛,推行副主任医师 与临床科室1对1业务指导和处方 "12分制"点评,引进中高级职称和本 科以上学历58人,形成"医,护,药 技"人才梯队。学科水平显著提高,获 科技成果奖50余项,200多篇论文在 C刊发表,学术交流 400 余篇次。

践行"敬天爱人"核心价值观,秉 承"精诚、仁爱、鼎新、图强"精神,担当 "做良医、兴中医"使命,树牢正确的 人生观和职业价值观;组织医院文化 研讨、医患沟通情景剧大赛、联欢晚 会、新年酒会等文体活动,系统推进战 略文化建设,锻造出一支颇具凝聚力 和优良职业素养的医护队伍。





## "改管"并举 标本兼治

为了发展而改革,促进医患关系 趋于平衡和谐。以传统中医药技术 为主、现代诊疗技术为辅,学科由13 个增至18个。与省人民医院建立专 家对口支援关系,与湘雅附二签约 成为协作联盟医院,与中山中医院 合设治未病,健康管理中心,与省中 医附二合办中医肛肠科,与省高等 专科学校签约成为教学医院。骨伤、 糖尿病等 10 多个专科中医特色鲜 明,针灸理疗科被列为省重点中医 专科, 肛肠科成为国家重点专科临 床指导科室。

独家开设国医堂,集中医诊疗、 中医养生、传承带教等服务于一体, 以纯中药门诊为特色。打造治未病· 健康管理中心,融合中医体质辨识、 中医经络测定、中医咨询调养、传统 疗法保健等特色。传统中医文化得 以发扬光大。

2011年4月,推行预安销号绩 酬挂钩管理机制("1+2"模式)。"1"

全员绩效考核,上至院长,下到 每个员工。对原 14 个行政后勤科室 并为8部2室,对203个岗位职责科 学界定;推行以KPI为主的绩效考 核,对工作指标、医疗质量、医德医风 等量化计分; 改变传统开单提成方 式,西药不计临床科室收入,全成本 核算分配,奖金按 KPI 考核得分浮 动。"2"——在临床科室推行"三评" 制度。将临床科室分A、B、C组,工 作目标、医疗质量、服务水平等量化 积分,奖罚分明,与职位薪级挂钩;在 行政后勤科室实行预安销号绩酬挂 钩制度,纳入 KPI 考核计分,与奖金 挂钩。成立内审监察室,纵横考核、动 态管理, 健全激励和约束两大机制, 考核结果更加公平公开合理。

2011年5月6日,省卫生厅党 组成员、省中医药管理局 邵湘宁局长 一行,对"1+2"管理模式给予充分肯 定。截至目前,有10多家省内外中医

近年来,践行"经济效益合理化、 社会效益最大化"经营价值观,推进 8项便民惠民措施,开展星级礼仪和 爱心感动等服务;每月举办健康教育 免费讲座、患者满意度调查和特殊病 人上门回访,与电视台合办中医养生 栏目;组织 150 名医务人员组成志愿 服务队,对福利院老人、村(社区)干 部、百姓等免费体检;组建7个医疗 义诊队,分赴12个乡镇37个村,义 诊55场次11000余人次,免费赠送 药品 30000 多元。为结对村捐助 10 余万元,逐户发放诊疗惠民卡。

以病人为中心,用心服务,用情 呵护,主动承担社会责任,患者赠送 的 1000 多面锦旗挂满科室,赢得社 会各界广泛称赞。

2010-2012年,呈现"三升两降" (业务上升、职工福利上升、病人满意 度上升、医疗纠纷下降、投诉事例下 降) 态势: 门诊人次分别为 32550 人 次、44798人次、57789人次; 住院人 次分别为 6756 人次、1.2 万人次、1.65 万人次;医院收入分别为3600万元、 6180 万元、8905 万元。业绩直线上 升,持续扭亏为盈;医院收入、职工待 遇连续3年分别增幅达50%以上、 20%以上,病患满意度 97%,同比上

升 14%; 医疗纠纷同比下降 23%, 无 重大医疗责任事故;病患服务态度 投诉率同比下降 27%。

先后获评消费者信得过单位、 放心药房、规范化药房、双文明建设 先进单位、中医工作先进单位、护理 工作先进单位、结对共建先进单位、 政风行风评议先进单位、株洲市文 明窗口、株洲市先进基层党组织、株 洲市中医护理竞赛团体金牌、湖南 省医疗执业先进单位、湖南省文明 卫生单位等集体荣誉 350 多项次, 优质护理服务先进个人、十佳医师 等个人殊荣 150 余人次。

深化改革,强体丰翼,保持"两 求"稳中求进、好中求快),推进"两 转"(外延扩张向内涵建设转变、粗 放式管理向精细化管理转变),完善 "三评",依靠创新和制度推进市场 化改革,在"打造湘东南现代中医名 院"升级版中,绽放绚丽光彩……



湘东南地区县级医疗机构首台核磁共振



